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37)

##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本公司關於「15海通C3」次級債券贖回結果及摘牌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周杰

中國上海  
2018年5月31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周杰先生及瞿秋平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余莉萍女士、陳斌先生、許建國先生、鄔躍舟先生、張新玫女士及沈鐵冬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志敏先生、肖遂寧先生、林家禮博士、張鳴先生及馮侖先生。

\* 僅供識別

证券代码：600837  
债券代码：125993

证券简称：海通证券  
债券简称：15 海通 C3

编号：临 2018-036

##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15 海通 C3”次级债券赎回结果及摘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赎回登记日：2018 年 6 月 7 日
- 债券停牌起始日：2018 年 6 月 8 日，赎回登记日次一交易日（2018 年 6 月 8 日）起，“15 海通 C3”次级债券将停止交易。
- 赎回数量：5,000,000,000 元（50,000,000 张）
- 赎回兑付总金额：5,269,000,000.00 元
- 赎回款发放日：2018 年 6 月 12 日
- 摘牌日：2018 年 6 月 12 日，本次赎回完成后，“15 海通 C3”次级债券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摘牌。

### 一、“15 海通 C3”的基本情况

- （一）发行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二）债券名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次级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 （三）债券简称：15 海通 C3
- （四）债券代码：125993
- （五）发行总额：人民币 50 亿元
- （六）债券期限和利率：本期债券品种二期限为 5 年，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附发行人赎回权。票面利率为 5.38%，在前 3 个计息年度内固定不变；如果发行人不行使赎回权，则从第 4 个计息年度开始到本期债券品种二到期为止，后 2 个计息年度内的票面利率为原票面利率加 200 个基点。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

计息，不计复利。

（七）发行首日及起息日：本期债券发行首日为 2015 年 6 月 12 日，本期债券起息日为 2015 年 6 月 12 日。

（八）付息日：债券存续期内，本期债券付息日为每年的 6 月 1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九）兑付日：本期债券品种二的兑付日为 2020 年 6 月 1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若在本期债券品种二存续期第 3 年末，发行人选择行使发行人赎回权，则该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即为赎回部分债券的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 **二、“15 海通 C3” 赎回的公告情况**

（一）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12 日发行“15 海通 C3”次级债券，2018 年 6 月 12 日为本期债券品种二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根据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次级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有权于本期债券品种二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30 个交易日，决定是否行使发行人赎回权。

（二）经公司批准，决定行使“15 海通 C3”次级债券发行人赎回权，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15 海通 C3”次级债券全部赎回。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7 日披露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行使“15 海通 C3”次级债券发行人赎回权的公告》。“15 海通 C3”赎回情况如下：

1、赎回登记日和赎回对象：2018 年 6 月 7 日收市后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15 海通 C3”的全部持有人。

2、赎回价格：105.38 元/张（含当期利息，且当期利息含税）。

## **三、“15 海通 C3” 赎回的结果和赎回对公司的影响**

（一）“15 海通 C3” 赎回的结果

2018 年 6 月 8 日为“15 海通 C3”（125993）的停牌起始日，2018 年 6 月 12 日，“15 海通 C3”（125993）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15 海通 C3”赎回结果如下：

1、赎回数量：5,000,000,000 元（50,000,000 张）

2、赎回兑付的总金额：5,269,000,000.00 元

3、赎回款发放日：2018 年 6 月 12 日

#### （二）“15 海通 C3”赎回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15 海通 C3”本金赎回金额为 5,000,000,000 元，占“15 海通 C3”发行总额 5,000,000,000 元的 100%，同时兑付第 3 个计息年度利息总额为 269,000,000.00 元，共计影响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5,269,000,000.00 元。公司已做好资金安排，本次赎回不会对公司资金使用造成影响。

#### 四、“15 海通 C3”赎回的后续事项

自 2018 年 6 月 12 日起，公司的“15 海通 C3”（125993）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摘牌。

#### 五、本次付息相关机构及联系方式

（一）发行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蒋泽云、李娅

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广东路 689 号海通证券大厦 1701 室

联系电话：021-23212111

邮政编码：200001

（二）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雅楠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22 层

联系电话：010-60833526

邮政编码：100026

（三）托管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特此公告。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5 月 31 日